

证券代码：600388

证券简称：龙净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3-106

转债代码：110068

转债简称：龙净转债

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林泓富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，实际参加董事11人，监事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经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：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11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所披露内容。

二、审议：《关于不提前赎回“龙净转债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基于“龙净转债”剩余存续期较长，综合考虑当前市场情况，结合公司自身实际，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“龙净转债”的提前赎回权利，不提前赎回“龙净转债”，且在未来3个月内（即2023年10月28日至2024年1月27日），若“龙净转债”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，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。以2024年1月27日之后的首个交易日重新起算，当“龙净转债”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，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“龙净转债”的提前赎回权利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所披露内容。

三、审议：《关于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秉承企业发展壮大回报社会的理念，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，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福建省公安民警英烈基金会捐赠 800 万元，用于支持维护社会安定及帮扶困难民警家庭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捐赠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10 月 28 日